（股票代码：60162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3 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杨超，执行董事万峰，非执行董事时国庆、庄作瑞，独立董事孙树义、马永伟在现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周德照、魏伟峰以电话会议形式出席会议。独立董事龙永图、才让因故请假，并分别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马永伟、孙树义代为出席并表决。

1.4 本公司（“公司”、“本公司”、“本集团”，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5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1.6 公司董事长杨超先生、负责财务工作的副总裁刘家德先生、总精算师邵慧中女士及财务机构负责人杨征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A股	H股	美国存托股份
股票简称	中国人寿	中国人寿	China Life
股票代码	601628	2628	LFC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纽约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英齐	蓝宇曦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23层		
电话	010-85659031	010-85252122	
传真	010-85252210	010-85252210	
电子信箱	ir@e-chinalife.com	lanyuxi@e-chinalif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有单位标注的除外）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913,020	894,604	2.06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127,424	170,213	-25.1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51	6.02	-25.14
	2008年1-6月	2007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10,215	19,935	-48.76
利润总额	10,185	19,924	-48.88
净利润[注1]	10,772	16,873	-36.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注1]	10,794	16,880	-36.05
基本每股收益(元)[注1]	0.38	0.60	-3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注1]	0.38	0.60	-3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注1]	0.38	0.60	-36.6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注1]	8.45	12.33	-3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53	42,950	43.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7	1.52	42.76

注：涉及股东权益的数据及指标，采用归属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涉及净利润的数据及指标，采用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9)
所得税影响数	8
合计	(22)

2.2.3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企业会计准则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净利润[注1]	10,772	15,838
净资产[注2]	127,424	166,738
差异说明	(a)递延佣金、手续费和业务及管理费 在企业会计准则下，佣金支出、手续费和业务及管理费全部计入保单获取当期的利润表中。企业会计准则下精算准备金的计提方法考虑了首年费用超过标准保单费用的部分财务影响。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与承保新保及续保业务直接相关且根据这些业务的变动而变动的费用支出为递延费用。长期传统型保险合同的递延承保费用根据预计保费的恒定比例，在预期保费收取期间内摊销。而长期投资型保险合同和投资合同的递延承保费用按照预计将在合同期限内实现的预期毛利现值的恒定比例在预计合同期限内摊销。 (b)保险合同和投资合同保费收入、给付及准备金 在企业会计准则下，本集团将长期保险合同分为寿险合同和长期健康险合同，并将当期收到的保费收入和支付的给付确认在当期利润表中。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本集团将长期保险合同划分为四类：长期传统型保险合同、长期投资型保险合同、含有选择性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以及不含选择性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后三种合同的保费收入和相关利息计为相关保单账户的存款，而给付及保单管理费、死亡和退保收益等计为相关保单账户支出。调节事项同时包含精算准备金方法差异造成的影响。在企业会计准则下，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为对一年期及一年期以内的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按规定提取的准备金。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保险合同》，短期保险合同的保费在保单责任期限内按照所提供的保险保障的比例确认为收入。 (c)联营企业准则差异导致的影响 本公司联营企业财产保险公司在企业会计准则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存在准则差异，该差异对财产保险公司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通过权益法影响本集团。 (d)冲回固定资产评估增减值及其相关的折旧费用 在企业会计准则下，本集团已确认由资产评估增值产生的资本公积（主要为固定资产）。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16号-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一旦会计主体选用了成本法核算固定资产即不得再对固定资产按评估价值计量。因此，在企业会计准则下确认的资产评估增值及其相关的折旧费用应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予以冲回。	

注1：净利润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注2：净资产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本公司2006年12月26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15亿股，其中战略配售的6亿股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于2008年1月9日限售期满，开始上市流通。本公司已于2008年1月7日发布提示性公告，该公告刊登在2008年1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保险报》。本公司的股份结构相应发生变动，见下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9,323,530,000	68.37	-	-	-	-	19,323,530,000	68.37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0	2.12	-	-600,000,000	-600,000,000		0	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600,000,000	2.12	-	-600,000,000	-600,00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9,923,530,000	70.49	-	-600,000,000	-600,000,000		19,323,530,000	68.3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00	3.18	-	+600,000,000	+600,000,000		1,500,000,000	5.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441,175,000	26.33	-	-	-	-	7,441,175,000	26.33
4.其他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341,175,000	29.51	-	+600,000,000	+600,000,000		8,941,175,000	31.63
三、股份总数	28,264,705,000	100.00	-	-	-	-	28,264,705,000	100.00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股东总数：A股股东364,995户，H股股东36,459户。

(1)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国有股东	68.37	19,323,530,000	-	19,323,530,000	-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3]	外资股东	24.32	6,872,892,795	-8,830,358	-	未知
3	Richbo Investment Limited	外资股东	1.52	428,358,620	-	-	已质押428,358,620股
4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注2]	其他	0.18	49,800,000	-200,000	-	-
5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注2]	其他	0.14	40,000,000	-	-	-
6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1	30,500,000	-5,094,796	-	-
7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2]	其他	0.11	30,000,000	-	-	-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其他	0.10	27,057,068	+477,852	-	-
9	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注2]	其他	0.07	20,000,000	-	-	-
9	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注2]	其他	0.07	20,000,000	-	-	-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07G-ZY001沪[注2]	其他	0.07	20,000,000	-	-	-
9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注2]	其他	0.07	20,000,000	-	-	-
9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注2]	其他	0.07	20,000,000	-	-	-
9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07	20,000,000	+20,000,000	-	-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为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在本公司2006年12月A股首次公开发行中通过战略配售成为本公司前十大股东，其持有的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2007年1月9日-2008年1月9日；

注3：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和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为并列第九名股东；

注4：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股东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872,892,795	境外上市外资股
2	Richbo Investment Limited	428,358,62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4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27,057,068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07G-ZY001沪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未知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股东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和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为并列第八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1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

(1)保费收入按险种分类：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人业务	160,774	100,206	60.44
团体业务	14,632	15,107	-3.14
短期险业务	6,657	6,014	10.69
合计	182,063	121,327	50.06

(2)保费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地 区	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广东	19,633	104.07
江苏	17,381	29.24
河北	11,815	55.84
河南	11,495	49.97
浙江	10,715	40.92
中国境内其他地区	111,024	47.23

5.1.2营业支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 目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赔付支出	52,312	49,481	5.72
退保金	23,526	21,484	9.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841	8,868	44.80
业务及管理费	7,722	6,722	14.8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92,223	39,702	132.29
保单红利支出	2,140	12,396	-82.74

5.1.3净利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 目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207,972	162,008
营业支出	197,757	142,073
营业利润	10,215	19,935
利润总额	10,185	19,924
净利润	10,904	16,996
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72	16,873

5.1.4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存款类	227,623	24.93	199,684	2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636	2.81	25,110	2.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50	0.48	5,053	0.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2,466	41.89	417,513	46.6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5,637	22.52	195,703	21.88
长期股权投资	7,283	0.80	6,452	0.72
其他类资产	60,025	6.57	45,089	5.04
资产总计	913,020	100.00	894,604	100.00

5.1.5投资资产

(1)截至2008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投资组合按持有目的分类：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投资资产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存款类	227,623	26.65	199,684	23.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636	3.00	25,110	2.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50	0.51	5,053	0.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2,466	44.77	417,513	49.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5,637	24.07	195,703	23.02
保户质押贷款	7,349	0.86	5,944	0.70
债权计划投资	1,200	0.14	1,200	0.14
合计	854,261	100.00	850,207	100.00

(2)截至2008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投资组合按投资对象分类：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投资资产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2,226	4.94	25,317	2.98
定期存款	179,244	20.98	168,594	19.83
债券	500,551	58.59	443,181	52.13
基金	44,380	5.20	69,769	8.21
股票	68,747	8.05	125,349	14.74
其他方式	19,113	2.24	17,997	2.11
合计	854,261	100.00	850,207	100.00

5.1.6保险合同准备金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8年6月30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19	6,701	-	-	-6,119	6,701
未决赔款准备金	2,391	2,434	-2,391	-	-	2,434
寿险责任准备金	607,363	164,511	-42,141	-25,407	-6,016	698,31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028	3,490	-5	-183	-6	7,324
合计	619,901	177,136	-44,537	-25,590	-12,141	714,769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为人民币7,147.69亿元，较2007年年末的6,199.01亿元增加了948.68亿元，增长15.30%。保险责任准备金增长主要是由于保险业务增长所致。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保监会”）的要求，本公司对各项保险准备金进行并通过了充足性测试。

5.1.7再保业务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08年6月30日				
	个人业务	团体业务	短期险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	56	-	56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	-	21	-	2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61	-	-	-	661
	2007年12月31日				
项 目	个人业务	团体业务	短期险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	474	-	47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	-	167	-	167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58	-	-	-	658

本公司目前采取的分保形式主要有成数分保和溢额分保，现有的分保合同几乎涵盖了全部有风险责任的产品。本公司目前溢额合同的自留额按个人险和团体险分别确定。本公司分出业务的接受公司（包括合同和临分）主要是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分保准备金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分出业务的规模及产品性质影响所致。

5.1.8偿付能力状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实际偿付能力额度	112,433	168,357
法定最低偿付能力额度	36,819	32,054
偿付能力充足率	305%	525%

本公司截至2008年6月30日的实际偿付能力大约为法定最低偿付能力要求的3.05倍。

5.2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营业利润降低48.76%，主要原因是受资本市场深度下调影响，投资收益大幅下降。

5.4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5.1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5.5.2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6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7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8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3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3.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保险业务代理协议

本公司2008年上半年向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收取保单代理服务费共计人民币6.47亿元。

(2)保险资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a)本公司与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子公司”）保险资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本公司2008年上半年向资产管理子公司支付投资资产管理服务费共计人民币1.95亿元。

(b)集团公司与资产管理子公司保险资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资产管理子公司2008年上半年向集团公司收取投资资产管理服务费共计人民币1.89亿元。

(3)房屋租赁协议

本公司2008年上半年向集团公司支付租金共计人民币0.33亿元。

(4)服务商标使用许可协议

(5)广东发展银行协议存款

2007年4月17日和2007年12月2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在广东发展银行办理两笔共计60亿元协议存款，存期均为61个月。

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均属本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6.3.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本公司已于2008年5月7日与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老保险公司”）签订了《增资暨股份认购协议》。根据增资协议的约定，本公司认购养老保险公司增发的1,854,838,700股普通股份，涉及的增资总额为人民币1,854,838,700元。根据该协议，在增资完成后，养老保险公司由本公司、集团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和中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其87.4%、6%、4.8%、1.8%的股权。2008年6月25日，本次增资事项获保监会批准。

(2)2008年5月23日，本公司与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产险公司”）签订了《增资暨股份认购协议》。根据增资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12亿元人民币的价格认购财产险公司增发的12亿股股份。本次增资前，财产险公司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股40%，集团公司持股60%。经过本次增资，财产险公司注册资本增至40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和集团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不变。2008年7月6日，本次增资事项获保监会批准。

6.3.3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2008年上半年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包括向财产险公司支付的增资款项12亿元，产生此款项的原因请参见“6.3.2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第(2)项。

6.4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集团诉讼

2004年3月16日至2004年5月14日期间，先后有原告向美国纽约南区联邦法院针对本公司及其部分前董事提起九项集团诉讼。法院已经裁定将九项诉讼合并为一个案件，统称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集团诉讼案”，案卷号为04 CV 2112（TPG），并要求原告重新提交一份经修改的合并诉状。原告于2005年1月19日向法院提交了其经修改的合并诉状。原告在其合并诉状中，将本公司、王宪章（前董事）、苗复春（前董事）以及吴焰（前董事）列为被告，指控各被告违反了《934年证券交易法》的第10(b)章和第20(a)章的规定以及根据该《934年证券交易法》颁布的10b-5规则。本公司已经聘请了美国律师代表本公司积极抗辩，各位被告于2005年3月21日共同向法院提出驳回原告起诉的动议。之后原告进一步修改其诉状，被告也于2005年11月18日向法院提交了申请驳回原告二次修订诉状的动议。各方就该项动议的法律备忘录均已经提交完毕，该动议正在法院审理中。

6.5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股)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账面值	期初账面值	会计核算科目
1	600030	中信证券	5,792,964	22.99	138.57	424.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5,754,208	5,962.47	17,360.04	35,106.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600016	民生银行	233,496,562	747.71	1,330.93	2,661.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8,200,000	5,448.00	5,290.74	10,581.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601398	工商银行	865,756,885	3,109.81	4,294.15	5,971.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K1398		388,947,000	1,298.14	1,822.60	3,416.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5,000	0.78	0.6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601939	建设银行	466,018,850	3,036.15	2,754.17	4,536.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K0939		5,615,000	34.62	30.95	2,528.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601088	中国神华	63,878,775	2,404.66	2,399.93	5,403.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K1088		3,482,500	112.48	93.3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V	Visa	3,000,000	925.81	1,673.1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601006	大秦铁路	113,263,273	807.62	1,541.51	3,301.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HK3988	中国银行	288,662,000	901.84	880.41	1,395.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1988		106,546,300	358.42	431.51	885.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600019	宝钢股份	5,420,822	66.06	47.22	9.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605,224	1,458.44	1,181.12	1,642.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1001	华夏债券	1,114,849,193	1,200.00	1,226.33	1,138.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27,896.00	42,497.33	79,005.01	

注：

1、本表所述证券投资是公司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核算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权证、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以及持有开放式基金或封闭式基金等证券投资情况。

2、本公司按期末账面值大小排序填写所持前十只证券的情况。

3、期初账面值按期初实际持有证券数量计算。

6.5.2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百万元)	持股数量(百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百万元)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71	2,282	20	6,97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	40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300	50	1.74	300
国寿安全保险经纪公司	7	7	49	7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2	2.5	2
合计	6,380	2,741		7,283

注：不含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6.5.3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2008年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财务会计报告

7.1 审阅意见

本公司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7.2财务报表

在本章节中，本集团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本公司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2.1**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２００８年６月３０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 产	2008年6月30日本集团(未经审计)	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	2008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经审计)	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
资 产：				
货币资金	42,226	25,317	40,672	24,8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636	25,110	24,725	24,8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50	5,053	4,350	4,673
应收利息	12,411	9,832	12,388	9,822
应收保费	10,360	6,218	10,360	6,218
应收分保账款	206	72	206	72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	474	56	47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1	167	21	167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61	658	661	658
保户质押贷款	7,349	5,944	7,349	5,944
债权计划投资	1,200	1,200	1,200	1,200
其他应收款	5,748	1,748	5,695	1,717
定期存款	179,244	168,594	179,244	168,5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2,466	417,513	381,491	416,67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5,637	195,703	205,637	195,703
长期股权投资	7,283	6,452	10,068	7,382
存出资本保证金	6,153	5,773	5,653	5,653
固定资产	15,556	15,332	15,220	14,988
无形资产	2,655	2,660	2,647	2,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5	-	2,813	-
其他资产	957	784	948	784
资产总计	913,020	894,604	911,404	893,033

法定代表人：杨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家德　精算责任人：邵慧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征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２００８年６月３０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8年6月30日本集团(未经审计)	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	2008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经审计)	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
负 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11	100	13,000	100
预收保费	1,864	2,201	1,864	2,20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778	1,134	1,778	1,131
应付分保账款	27	12	27	12
应付职工薪酬	2,398	3,263	2,329	3,145
应交税费	1,477	9,051	1,441	8,990
应付股利	3,125	-	3,125	-
应付赔付款	5,860	4,059	5,860	4,059
应付保单红利	35,040	64,473	35,040	64,473
其他应付款	2,217	3,173	2,249	3,145
保户投资款及代理业务负债	1,873	1,944	1,873	1,94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701	6,119	6,701	6,119
未决赔款准备金	2,434	2,391	2,434	2,391
寿险责任准备金	698,310	607,363	698,310	607,36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324	4,028	7,324	4,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3,024	-	12,981
其他负债	1,159	1,180	1,159	1,180
负债合计	784,598	723,515	784,514	723,262
股东权益：				
股本	28,265	28,265	28,265	28,265
资本公积	55,679	97,369	55,710	97,297
盈余公积	9,280	6,488	9,232	6,440
一般风险准备	2,792	2,792	2,792	2,792
未分配利润	31,408	35,299	30,891	34,977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127,424	170,213	126,890	169,771
少数股东权益	998	876	-	-
股东权益合计	128,422	171,089	126,890	169,77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13,020	894,604	911,404	893,033

法定代表人：杨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家德　精算责任人：邵慧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征

7.2.2**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截至２００８年６月３０日止６个月期间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未经审计)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未经审计)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未经审计)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207,972	162,008	207,641	161,728
已赚保费	181,445	120,576	181,445	120,576
保险业务收入	182,063	121,331	182,063	121,331
其中：分保费收入	-	4	-	4
减：分出保费	382	(395)	382	(39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00)	(360)	(1,000)	(360)
投资收益	34,195	34,421	33,996	34,20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4	321	554	32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766)	6,459	(7,685)	6,449
汇兑损失	(980)	(390)	(976)	(389)
其他业务收入	1,078	942	861	891
二、营业支出	(197,757)	(142,073)	(197,802)	(142,147)
退保金	(23,526)	(21,484)	(23,526)	(21,484)
赔付支出	(52,312)	(49,481)	(52,312)	(49,481)
减：摊回赔付支出	30	240	30	24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92,223)	(39,702)	(92,223)	(39,70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44)	(55)	(144)	(55)
保单红利支出	(2,140)	(12,396)	(2,140)	(12,396)
分保费用	-	(4)	-	(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7)	(1,207)	(731)	(1,19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841)	(8,868)	(12,841)	(8,868)
业务及管理费	(7,722)	(6,722)	(7,599)	(6,649)
减：摊回分保费用/转回摊回分保费用	(70)	99	(70)	99
其他业务成本	(425)	(244)	(619)	(405)
资产减值损失	(5,627)	(2,249)	(5,627)	(2,249)
三、营业利润	10,215	19,935	9,839	19,581
加：营业外收入	10	9	10	8
减：营业外支出	(40)	(20)	(36)